

#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

云环（云城）审〔2022〕28号

## 关于云浮市盈拓石业有限公司年产40万 平方米石英石板材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云浮市盈拓石业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云浮市盈拓石业有限公司年产40万平方米石英石板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等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云浮市盈拓石业有限公司在云浮市云城区腰古镇芙蓉村委风门坳324国道侧（地号为：06-03-0133）建设“云浮市盈拓石业有限公司年产40万平方米石英石板材建设项目”。本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53万元，占地面积14118.51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15116平方米，用于石材的加工、销售和办公。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每年生产40万平方米石英石板材。

二、报告表对本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、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，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。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。

三、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，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。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

2022年8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西景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